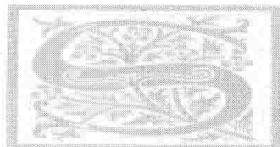


社会学丛书

我国农村集体经济体制 变迁中的农民发展

翟新花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会学丛书

我国农村集体经济体制 变迁中的农民发展

翟新花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我国农村集体经济体制变迁中的农民发展 / 翟新花著 .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5.11
ISBN 978-7-5161-7230-8

I. ①我… II. ①翟… III. ①农村经济—集体经济—
经济体制—研究—中国 IV. ①F3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283847 号

出版人 赵剑英

责任编辑 冯春凤

责任校对 张爱华

责任印制 张雪娇

出 版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网 址 <http://www.csspw.cn>
发 行 部 010 - 84083685
门 市 部 010 - 84029450
经 销 新华书店及其他书店

印 刷 北京君升印刷有限公司
装 订 廊坊市广阳区广增装订厂
版 次 2015 年 1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5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 × 1000 1/16
印 张 17
插 页 2
字 数 275 千字
定 价 65.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营销中心联系调换
电话:010 - 84083683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目 录

导 论	(1)
第一章 农村集体经济体制与农民发展概述	(30)
第一节 农村集体经济体制的内涵	(30)
一 农村集体经济的多元内涵	(30)
二 农村集体经济体制的概念	(50)
第二节 农民发展的内涵	(54)
一 农民发展的理论依据	(55)
二 农民发展的概念界定	(59)
三 农民发展的主要内容	(70)
第三节 农村集体经济体制与农民发展的关系	(72)
一 农村集体经济体制是实现农民发展的重要形式	(73)
二 农村集体经济体制是规制农民发展的要素载体	(74)
三 农村集体经济体制是决定农民发展方向的现实依据	(75)
第二章 农村集体经济体制初建时期的农民发展	(77)
第一节 农村集体经济体制的初建	(77)
一 农村集体经济体制初建的社会历史条件	(78)
二 农村集体经济体制的逐步形成	(83)
第二节 农村集体经济体制初建前的农民发展	(92)
一 土地改革前的农民发展	(92)
二 土地改革后的农民发展	(94)
第三节 农村集体经济体制初建时期的农民发展	(98)
一 农业合作化对农民发展的正面提升	(98)
二 农业合作化对农民发展的负面影响	(101)

第四节 农村集体经济体制初建时期的农民发展评析	(103)
一 集体化道路突破了个体小农的历史局限	(104)
二 农业合作社提供了农民发展的坚实平台	(105)
三 梯级组织化夯实了农民发展的物质基础	(106)
四 优先工业化弱化了农民发展的主体地位	(106)
五 “赶超”冒进超越了农民发展的实际需求	(107)
第三章 农村集体经济体制固化时期的农民发展	(110)
 第一节 人民公社体制下农村集体经济的演变	(110)
一 人民公社体制的形成背景	(111)
二 人民公社体制的主要特点	(113)
三 人民公社体制的基本调整	(114)
 第二节 人民公社体制蕴含着促进农民发展的价值诉求	(117)
一 农业工业化开辟农民发展的新途径	(117)
二 “以粮为纲”、综合经营强化农民发展的物质基础	(118)
三 社内供销、信用合作构建农民发展的服务保障	(118)
四 多层次教育普及承载农民发展的智力支持	(119)
五 集体福利普遍推行惠及农民发展的基本需求	(120)
 第三节 农村集体经济体制固化时期的农民发展	(121)
一 人民公社体制促进农民发展的现实性	(122)
二 人民公社体制阻碍农民发展的局限性	(125)
 第四节 农村集体经济体制固化时期的农民发展评析	(132)
一 人民公社体制促进农民发展的合理性	(132)
二 人民公社形式超越农民需求的阶段性	(135)
三 忽视经济规律挫伤农民生产的积极性	(136)
四 提高生产关系制约农民发展的能动性	(137)
第四章 农村集体经济体制改革时期的农民发展	(141)
 第一节 农村集体经济体制的改革	(141)
一 “包产到户”的实践探索	(141)
二 “双层经营体制”的宏观设计	(145)
三 “家庭承包制”的稳固发展	(151)
 第二节 农村集体经济体制改革时期的农民发展	(154)

一	“双层经营体制”对农民发展的正负面影响	(154)
二	家庭承包制对农民发展的重要影响	(160)
第三节	农村集体经济体制改革时期的农民发展评析	(163)
一	变革集体所有制结构，打破农民发展体制束缚	(163)
二	尊重农民发展意愿，有效调动农民生产积极性	(164)
三	增强经济自主性，实现农民社会地位理性复归	(165)
四	兼业经营的多种形式，鼓励农民的多样化发展	(166)
五	良性互动体制创新，形成农民发展的激励机制	(167)
第五章	农村集体经济体制创新时期的农民发展	(169)
第一节	农村集体经济体制的创新发展	(169)
一	农村集体经济体制创新的历史必然	(169)
二	农村集体经济体制的多样化创新	(172)
第二节	农村集体经济体制创新时期的农民发展	(179)
一	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有利农民发展的促进因素	(179)
二	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面临农民发展的现实困境	(182)
三	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影响农民发展的制约因素	(190)
第三节	农村集体经济体制创新时期的农民发展评析	(196)
一	“人的独立性”不断增强	(196)
二	社会理性追求日趋鲜明	(198)
三	多元深度分层持续加速	(199)
四	社会心理交融推进变迁	(201)
第六章	农村集体经济体制变迁中农民发展的现实反思	(203)
第一节	农村集体经济体制变迁中农民发展的深度反思	(203)
一	农村集体经济地位不容置疑，其具体体制需不断 完善	(204)
二	农民发展是“三农”问题核心，其理性追求需不断 实现	(209)
三	农村集体经济与农民发展需良性互动相得益彰	(212)
第二节	农村集体经济体制变迁中农民发展的重要启示	(218)
一	必须深化理解农村集体经济，坚持农民发展的正确 方向	(218)

二	必须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夯实农民发展的物质基础	(219)
三	必须重视经济发展中人的因素，确保农民发展的核心地位	(219)
四	必须依托灵活多样的实现形式，构筑农民发展的主要舞台	(220)
五	必须正视发展中的集体经济问题，保障农民发展的基本权益	(221)
第三节 调整农村集体经济体制促进农民发展的现实路径		(222)
一	满足经济利益，奠定农民发展的物质根基	(223)
二	维护政治权利，保证农民发展的共富方向	(230)
三	增进社会福利，提供农民发展的制度保障	(233)
四	丰富文化需求，孕育农民发展的价值认同	(237)
参考文献		(241)
后记		(263)

导 论

人的自由而全面的发展是社会发展的最终目的，也是马克思主义的最高价值目标。人的发展与社会发展相互依存，相互促进，社会发展创造人的发展的实现条件，终将为人的发展积蓄力量，而人的发展乃是社会实现长远发展的决定力量。当前，在挑战和机遇并存的中国，农民是最大的发展主体，是现代化建设的主体力量，农民发展水平是衡量中国人整体发展程度的关键指标。因此，“三农”问题的真正解决在于实现和促进农民发展。然而，在城乡二元分割的现实条件下，当前中国农民的发展状况令人堪忧，整体发展相对滞后，与其他群体相比差距较大，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不适应、不协调、不同步，并未达致一种理想的状态。特别是在我国农村集体经济体制的制约和影响下，农民群体日益成为迫切需要反哺和扶持的最大弱势群体，其不和谐、不充分、不自由的状态不仅是城乡差别、工农差别中弱势的一端，而且日益成为中国发展的瓶颈。基于此，重温经典导师的丰富人学理论，全面、系统地梳理和研究农民发展问题，并将其置于特定的农村集体经济体制变迁的历史维度和背景之中，有助于进一步拓展农民发展研究的理论视阈，进一步明晰制约农民发展的体制因素和农民发展所处的现实困境，进一步建构促进农民发展的体制机制以实现农民的全面发展，从而对“三农”问题的有效解决，中国现代化的真正实现具有重要的理论和现实意义。

一 研究的缘起

“以人为本”是社会主义本质的集中体现，标志着中国现代化进程的健康推进。19世纪德国古典哲学家康德提出，“人是目的，而不仅仅是

手段”^①，强调的就是人本原则，表述了发展的根本目的是为了人，发展的根本动力必须依靠人，从根本上说，人是发展目标与发展手段的统一，也是创造主体和价值主体的统一。“以人为本”的发展理念的确立，“把人的世界和人的关系还给人自己”^②，强调把人的价值放到首位，重视人的主体地位。农民是当代中国人发展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和存在特殊意义的部分，“以人为本”在农村的具体体现，就是要以“三农”问题为本，以农民的发展为本。然而，伴随着农业改革和发展的历史变迁，特别是农村集体经济体制的不断改革创新，农民的发展虽整体上呈现出从传统向现代、从依附向独立、从片面向全面的转型，但无论在历史上还是现实中，由于受到诸多体制因素的困扰，农民并未获得充分和自由的发展。因此，如何真正实现“以农民为本”，如何最大限度地满足农民的需求，如何卓有成效地保障农民的基本权益，如何从束缚农民发展的农村集体经济体制中解放出来，切实在农村的改革发展中真正体现农民的主体性地位就成为亟待探索的重大课题。

（一）必然性：不懂得农民，就不懂得中国

中国是一个古老的农业文明古国，农民自古以来就是中国最庞大、最特殊、最困难的发展群体，中国农业大国的悠久历史表明农民在中国占据着特殊重要的地位，昭示着农民发展的民族性、时代性和历史性。正如著名历史学家克罗齐所说，“所有的历史都是当代史”^③，所有的过去，并不会跟随着时间一同消逝，都必定有其现代的延续。由此决定了今天的中国是过去中国之发展，今天的农民是过去农民之延续。在这个意义上而言，一部新中国的发展史，恰是一部农民的发展史。农民是中国历史推演的主角，农民发展勾勒出中国发展的基本脉络，若要掌握新中国历史的全貌，获得对中国的整体理解和全面认识，必须读懂农民。

中国在由传统社会向现代社会转型的过程中，农民始终是一支不可忽视的依靠力量。“一个国家只有当它的人民是现代人，它的国民从心理和行为上都转变为现代的人格，它的政治、经济和文化管理机构中的工作人

① 张艳涛：《马克思哲学观》，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08 年版，第 157 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1 卷，人民出版社 1956 年版，第 443 页。

③ 张艳涛：《马克思哲学观》，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08 年版，第 49 页。

员都获得了某种与现代化发展相适应的现代性，这样的国家才可真正称之为现代化的国家。”^① 在中国现代化的历程中，作为改革开放的创造主体和价值主体，农民理应占据着生产关系变革的主导地位，亦是推动农村生产力发展的核心力量，农民主体性的发挥关乎着农业现代化的向度、深度和广度。与此同时，农民发展又是中国现代化的重要内容和主要方面，现代化进程中农民思想观念的与时俱进，社会心理的成熟与稳定，行为方式的沉着笃定与深谋远虑，劳动方式的现代与先进，生产技术的变革与创新等，都深深地影响和牵绊着现代化进程的实现。因此，农民发展从根本上决定了中国现代化进程的程度和方向。农业现代化、农村现代化，乃至中国真正意义上现代化的根本在于农民获得发展，实现农民的现代化，这是基于对农民的深厚感情和现代化实现的理性分析而得出的客观结论。而“善待”农民是“懂得”和“理解”农民之根本，作为中国农村改革之父的杜润生，他提出“两个‘善待’，一个是要善待农民。不善待农民，国家就会长治久安。一个是要善待自然、保护生态环境。农民和生态是牺牲最大的，善待农民、善待环境，年轻人要有历史责任感”。^② 因此，农民发展是立国之本，发展农民乃是强国之基。

（二）紧迫性：农民发展是中国发展面临的最大难题

“由于帝国主义和封建主义的双重压迫……中国的广大人民，尤其是农民，日益贫困化以致大批地破产，他们过着饥寒交迫和毫无政治权利的生活。”^③ “中国有百分之八十的人口在农村。中国社会是不是安定，中国经济能不能发展，首先要看农村能不能发展，农民生活是不是好起来。”^④ 刚跨入 2000 年，基于对农村的深刻理解、对农业的深切体会、对农民的深厚感情，“中国最著名的乡党委书记”李昌平上书总理，“农民真苦，农村真穷，农业真危险”，凸显出新世纪以来破解中国“三农”问题的日益紧迫。“从我国的未来发展看，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最繁重、最艰巨的任务在农村，没有农民的小康就没有全国人民的小康，没

① [美] 英格尔斯：《人的现代化》，殷陆君译，四川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第 8 页。

② 杜润生：《杜润生自述：中国农村体制变革重大决策纪实》，人民出版社 2005 年版，第 200 页。

③ 《毛泽东选集》第 2 卷，人民出版社 1991 年版，第 631 页。

④ 《邓小平文选》第 3 卷，人民出版社 1993 年版，第 77 页。

有农村的现代化就没有国家的现代化。”^① 鉴于此，只有解决占人口绝大多数的农民问题，才能获得促进中国发展的持续动力。

事实上，随着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改革和农村集体经济体制的变化，农民的负担虽然大大减轻，但仍然面临着许多的发展难题和困境，发展极不平衡且相对滞后，已“沦为”我国最大的弱势群体。这种“弱势”主要表现为，2013年我国城乡居民收入差距仍保持在3倍以上，城乡居民两极收入更是相差20余倍，已达结构失衡程度^②；按照家庭人均纯收入的2300元/年的扶贫标准，至今仍有1.28亿的农村贫困人口在生存底线上挣扎^③；现行社会保障制度对农民群体的“选择性”关注和“碎片化”保护，导致其一直处于有失公平的低水平生活状态。“辛辛苦苦三百天，汗水洒尽承包田；亩产千斤收成好，年终结算亏本钱”^④，这形象地描述了当前农民群体不容乐观的生存状况。严峻的事实提醒我们，当前，在我国进入了以城市社会为主的新成长阶段的背景下，农民的发展是标识中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指标，也是制约中国人整体发展程度与层次的“短板”。因此，农民发展至关重要，发展农民迫在眉睫。

（三）现实性：农民发展需要多元立体反思，寻求体制性的合理解决

“一切人，或至少是一个国家的一切公民，或一个社会的一切成员，都应当有平等的政治地位和社会地位。”^⑤ 处于社会主义初级发展阶段的中国，“平等应当不仅是表面的，不仅在国家的领域中实行，它还应当是实际的，还应当在社会的、经济的领域中实行”。^⑥ 一个充满活力和创造力的社会，应该保证每一个人都享有均等的发展机会，获得均等的参与权利，实现均等的发展目标，因此，努力实现社会主义的公平正义，构建平等和谐的发展氛围，是社会主义社会的题中应有之意。

当前我国仍然存在着工农差别、城乡差别事实上的不平等，仍然无法

^① 《十六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中共中央文献出版社2005年版，第113页。

^② 《社科院蓝皮书：城乡居民两极收入差20余倍》，《京华时报》，2013年12月27日。

^③ 《扶贫标准提高惠及上亿人》，《中国青年报》，2012年6月24日。

^④ 《李昌平上书总理5年后的监利县：乡村债务成难题》，新浪网，<http://news.sina.com.cn/c/2005-08-23/09537570531.shtml>，2005年8月23日。

^⑤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42—143页。

^⑥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9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112页。

完全消灭一切社会成员之间的差别。而农民是城乡差别、工农差别中弱势的一端，是中国人发展的瓶颈。重温和理解经典导师的深刻理论，对比当下中国的国情和中国人发展状况，笔者形成一种强烈而笃定的意识，“理论研究应以解决现实问题为目的”，如何让“弱势”的农民享有平等的权利、获得公平的地位，实现充分的发展，这是社会主义国家的本质要求和历史使命，也是有待我们去进一步挖掘和探索的重要内容。与此同时，“理论研究应以现实经验为出发点”，必须识民情，接地气，于是笔者先后赴江苏省江阴市华西村、陕西省杨凌现代农业示范区、河南省临颍县南街村、安徽省凤阳县小岗村、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亲贤村和许西村、吕梁市白文镇南街村、昔阳县大寨村等地进行实地调研。当近距离观察和体验今日农民的生产生活之时，一种最深沉而又最痛苦的感情始终淤积于内心，久久未曾逝去，在思维的最深处，总有个声音在反复地提醒自己：农民呼唤我们，农民需要我们。特别是那些被称为中国“病灶”和“伤疤”的普通农村，发展滞后、发展无助的农民群体更加需要我们。正是伟大导师的经典理论启发我，真实多彩的农村现实引领我，农民迫切发展的需求激励我，以实现农民的真正发展为己任，勤奋思考，俯身躬耕，梳理中国农村改革的历程，反思农村集体经济体制改革的成败，探求蕴含于其中的本质和规律，思索农村集体经济与农民发展的趋势与未来，以期对农民发展问题多元立体求解，寻求体制的合理性安排。唯有如此，才能够舒缓内心的忧虑和挣扎，获得心灵的宁静与安守，真正体现研究的价值和责任。

二 研究的意义

农民为新中国作出了巨大贡献和牺牲，是中国农村经济改革的先行者和推动者，农民发展是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也是社会主义的题中之意。农村集体经济体制的合理安排和有效运作，不仅是提高农民、发展农民的动力源泉，而且也是提升农民、解放农民的治本之策。研究农村集体经济体制历史变迁中的农民发展，旨在从理论上进一步丰富马克思主义的人学理论，拓展“三农”问题的研究思路，为实践中进一步完善农民发展的体制机制提供支持，这将为促进中国的农民发展发挥积极作用，并为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提供强大而持续的物质力量。

(一) 理论意义

1. 深化学界对“三农”问题的研究

近年来，国内学术界对“三农”问题的研究日趋细化和具体化，总体而言，对农村集体经济的研究广泛而深入，一批重新审视和评价农村集体经济发展的作用、地位和意义的论文、著作相继发表，成果相对较多；对农民发展问题的研究则相对薄弱，成果相对较少；而从农村集体经济体制与农民发展关系的视角进行的研究则更少。农村集体经济是我国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城乡居民实现共同富裕的重要途径。改革开放以来，农村集体经济的理论与实践遭到严重“忽视”，农村集体经济在国民经济中的比重、地位和作用不断下降，日益成为效率低下、产权模糊等问题滋生的“温床”，甚而成为多方“指责”和“诘难”的对象。对于今日农村集体经济成为“众矢之的”的根本原因，应从宏观的历史性和微观的现实性全面着手予以客观分析和切实把握，既要有客观的、深远的历史性视野，从“三农”内部寻找其发展薄弱的历史因素，也要有整体的、联系的微观现实性，从“三农”之外挖掘导致其发展缓慢的现实原因，既要注重农村集体经济与农民发展之间的内在关联性，也要注意影响农村集体经济与农民发展关系的外部制度性因素。本书尝试在现有研究的基础上，以农村集体经济体制变迁中的农民发展为主线，综合运用多种研究方法，系统总结和挖掘农村集体经济体制演变中对农民发展的影响，以深化对历史变迁中农村集体经济体制影响和制约下农民发展状况的认识。

2. 拓展科学社会主义的微观研究领域

作为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必要组成部分，农村集体经济既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重要根基，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根本保证。改革开放前后农村集体经济体制的历史变迁是社会主义实践探索中的重要内容，这不单是一个经济问题，一个历史问题，更主要的是一个政治问题。它关系到“以农民为本”的价值实现和价值认同，关系到中国城乡一体化发展的全局，关系到社会主义中国共同富裕目标和方向的坚守。农民发展是现阶段人的全面发展中的重要部分，是当代中国人发展核心。农村集体经济与农民发展唇齿相依，相互作用，须臾不能分离。农民是维系农村集体经济发展活力与创造力的智慧源泉，是促进农村集体经济体制变迁的重要依靠。

力量，农民发展是实现农村集体经济体制演变的主体和关键。社会主义制度对于人的全面发展的意义在农村集中体现为农村集体经济与农民全面发展关系，有鉴于此，深刻把握农村集体经济体制影响下的农民发展状况，重点挖掘二者之间的互动规律，有助于进一步深化和丰富科学社会主义的理论和实践。

3. 细化和具体化“以人为本”的理论研究

在“以农立国”的中国现代化发展进程中，农民以其数量的庞大性、生存的贫困性和发展的滞后性，而与国家的命运紧密相连，甚至可以毫不夸张地说，中国的转型有赖于农民的转型，农民的命运决定国家的命运。“以人为本”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本质标签，人是发展的创造主体和价值主体，保持社会活力，实现社会进步的根本价值取向在于人的发展，由此决定了社会主义的根本任务是致力于人的自由而全面的发展。就农民群体而言，“以人为本”的核心就是“以农民为本”，以农民的生存为本，以农民的发展为本，以农民的进步为本。然而，作为中国社会结构的核心和主体，长久以来数量上占据多数的农民，其发展一直处于相对滞后和弱势的境地，因此，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实现中，农民的发展程度、发展水平是至关重要的衡量指标和价值尺度，也是制约中国现代化转型的短板。当前，在农村集体经济体制发展变迁过程中，坚持以人的发展为中心其根本就是以农民的发展为中心，这是现阶段坚持和落实“以人为本”的首要内容。

（二）实践意义

1. 为破解“三农”问题提供新的思路

农业、农村、农民是“三位一体”的概念，三者之间形成了一种紧密相连、唇齿相依的整体关系，其中任何一个问题的彻底解决，都依赖于另外两者的有效互动。“三农”问题自20世纪90年代明确为一个受到高度关注的特定理论研究对象之后，更成为全党工作的“重中之重”。近年来，随着“三农”问题的日益凸显，人们越来越深刻地认识到这一问题的敏感性、重要性和历史性。“天地之间，莫贵于人”^①，“世间一切事物

^① 《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人民日报重要文章选》，人民出版社2014年版，第11页。

中，人是第一个可宝贵的”^①。中国是农业大国，也是农民大国。无论在共和国波澜壮阔的恢弘历史中，还是在新中国敢为天下先的改革创新中，憨厚、朴实的农民一直默默地无私奉献和热忱付出。但不可否认的是，与其他群体相比，农民自身的局限性和狭隘性，始终是这个群体难以摆脱的身份标签，由此决定了其在现代化进程中的困顿和滞后。因自身知识、素质、能力等因素的限制，导致其局限的视野和狭隘的思维方式跟不上农业现代化的步伐；其“势单力薄”的家庭经营和分散的小农生产方式也不适应激烈的市场竞争；其受到诸多体制的束缚，身份的“不清晰”、待遇的“被歧视”、福利的“碎片化”等，不仅发展机会缺乏，而且一直处于发展的弱势。虽然改革开放以来的一系列政策和措施致力于破解“三农”问题，特别是以新型城镇化为核心的城乡一体化设计带动和改变了农民的处境，但农民发展问题的解决并非匆忙的一蹴而就，而需踏实的朝夕之功。因此，“三农”的核心是农民问题，农民问题是中国问题的投射和缩影^②，而农民问题的本质是发展问题。本书以农村集体经济体制历史变迁为切入点，对农村集体经济产生的深远历史背景予以全面考察，对不同体制下的农民发展状况进行评析，以期为当下破解“三农”问题提供新的参考和依据。

2. 为探寻农村集体经济新的实现形式提供理论借鉴

中国的主体是农村，中国人的主体是农民。农业兴，则百业兴；农民富，则国家富；农村稳定，则天下稳定。正如亨廷顿所强调的：“在现代政治中，农村扮演着关键性的钟摆角色，得农村者得天下。”^③当前，人的发展即农民发展是破解“三农”问题的关键，而带动和促进农民发展的农村集体经济又不可或缺。研究农村集体经济在不同历史时期的实现形式、关注其产生原因、运行状况及体制变迁的原因，有助于全面地看待农村经济发展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有助于制定适应农村现实需求、满足农民真实需要及促进农民未来发展的政策。事实证明，当前农民发展程度较高和较好的群体，虽然在具体的发展思路、发展路径、发展依托资源等方面

① 《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512页。

② 陈廷一：《天地良心：万里在安徽》，人民出版社2010年版，第53页。

③ [美]塞缪尔·P.亨廷顿：《变化社会中的政治秩序》，王冠华等译，上海三联书店1989年版，第267页。

存在着迥然不同的差异，但透过纷繁复杂的不同农民获得发展的表面现象，可以发现基于农民群众发展智慧和发展源泉的农村集体经济体制实现形式的不断创新和探索，是有效克服小农生产方式的固有缺陷，实现以规模化、产业化经营为特征的现代农业发展的根本。故而，改善农民的生存和生活条件，促进农民的发展，就必须依托于农村集体经济新的实现形式的带动和创新。这对于促进农村经济社会健康发展、加速中国现代化进程、构建社会主义和谐农村，具有重要意义。

3. 为促进农民全面发展提供路径选择

“只有在共同体中，个人才能获得全面发展其才能的手段，也就是说，只有在共同体中才可能有个人自由。”^① 对个体农民而言，农村集体经济是有效集合、组织团体和经济共同体，不仅能够整合农民发展的个体意愿，表达农民渴望发展和急需发展的价值诉求，而且能够将这种意愿和诉求通过个体农民有效地规模化、组织化、集团化，以提高劳动协作程度和增强劳动合作效果的形式顺利地得以表达、实施，可见，农村集体经济本身蕴含着促进农民发展的内在诉求，凝结着“以农民为本”的核心价值，将实现和促进农民发展放在经济发展的首位，致力于构建有利于农民发展的平等、公平、公正的体制环境，为个体争取更多的主体自由，促进农民个体的全面发展。反过来，对农村集体经济而言，农民个体是推动农村经济发展的智慧源泉、主体力量和创新动力，没有个体农民无限的智慧和力量的支撑，缺乏农民个体意愿的有效表达和价值诉求的顺利实施，农村集体经济也难以获得发展。基于此，探讨农村集体经济理论，总结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农村集体经济发展的经验教训，提出有针对性的政策建议，对农村集体经济带动下的农民发展问题进行研究和探讨，将为大力促进农民发展发挥积极作用，并为探寻促进农民全面发展方面提供有价值的思路和建议。

三 国内外研究现状

(一) 关于农村集体经济体制变迁的研究

国外并无典型的农村集体经济，因此并不存在关于农村集体经济的专

^①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第571页。

门研究，众多学者从不同的学科角度出发，侧重于对中国特定历史时期的分析和描述，即合作化、人民公社化时期的中国农业、农村和农民，这是研究农村集体经济和农民发展最为丰富的直接史料。但国外关于集体行动的解释、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的研究，却为农村集体经济的发展提供了专业的理论借鉴。

1. 关于集体经济效率和集体行动的解释

以激励政策和集体效率为核心的整体激励机制的构建，是阿玛蒂亚·森（Amartya Sen）首要关注的焦点。他早期对农场工人的劳动积极性和劳动效率进行了实践探索，强调外部因素诸如榨取性的外部环境、严格的层级管理、公平均等的分配方式等会引起内部的激励问题，因此，如果能够排除这些外部因素的干扰，特别是能够消除阿玛蒂亚·森所倡导和提出的关键因素，即影响劳动效率的外部负激励（anti-incentive），则合作农场与个体农场中工人的劳动积极性孰高孰低，也未有定论，甚至合作社中的劳动激励可能会更高。这种实践论证为农村集体经济体制的调整指明了方向，特别是对影响集体经济劳动效率的激励政策作出合理的选择与有效的制度安排。而“集体行动”理论的倡导者和提出者，美国的曼瑟尔·奥尔森（Mancur Olson）侧重于从维护和保障集体组织及集团成员的合理利益出发，他认为，“组织的实质之一就是它提供了不可分的普遍的利益”^①，“集体行动”不仅应该存在，而且必须存在，其行动的逻辑根源在于，为保护和增进集团内密不可分的个体利益而必须采取的影响政府政策制定的一定范围内的行动。而评判“集体行动”是否有效，则主要依赖于集体组织的有效性，即在“集体行动”中，必须有一个切实代表集团内成员利益的良好组织。奥尔森认为，“集体行动”的存在，不是为增进纯粹的个人利益，而是为实现某些必不可少的，经由个人行为方式无法单独增进，必须通过有组织的集体行动和集团行为才能实现的超越个体利益的集团利益，这可分为相容性（inclusive）和排他性（exclusive）两类，无论是相容性的利益还是排他性的利益，区分二者的基本标准主要是看利益主体在追求个人利益

^① [美] 曼瑟尔·奥尔森：《集体行动的逻辑》，上海三联书店、上海人民出版社 1995 年版，第 13 页。